关于T2停车场鑫丽都酒店合同到期的通知

2015年1月28日，湖北机场集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（曾用名：武汉天河机场空港服务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实业公司”）与武汉市鑫丽都酒店有限公司签订的《T2停车场综合服务岗亭建设-经营-移交（BOT）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），将于2021年5月19日到期且不再续签，按照双方合同约定，武汉市鑫丽都酒店有限公司应将该项目用地及该土地上的建筑物、绿地等各项不动产无偿移交给实业公司。因机场整体发展规划，该资产收回后不再对外经营并立即拆除。

特此告知。

 湖北机场集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

 2021年5月7日